



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1013新制防疫指引



- 依據：

1. 教育部111年8月26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113466號函。
2. 校園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(COVID-19)疫情調整防疫措施(高級中等以下學校)QA(111年10月13日更新)
3. 111年9月7日 新竹市政府教育處體健科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會議
4.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 111年10月7日修正

防疫實施原則

1. 確診或快篩陽性：7 天居家照護，期滿無症狀可入校上課。
2. 確診者（及快篩陽性個案）的同班同學及教師，**學校提供 1 劑快篩試劑**，快篩陰性無症狀可上課，如有症狀應儘速就醫。
3. 與確診者（及快篩陽性個案）摘下口罩共同活動 15 分鐘以上（如社團活動），**學校提供 1 劑快篩試劑**，快篩陰性無症狀可上課，如有症狀應儘速就醫。
4. 住宿學生同寢室室友比照「**同住親友**」，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進行居家隔離或自主防疫，居家隔離期間不到校。
5. **同一日(00:00~23:59)同班1/5人數確診(包含導師)**，即暫停實體課程三日，改為線上課程。

防疫實施原則

- 快篩使用時機：1、同學有症狀且身體不適時。
- 2、依市府裁示以班上出現確診同學為第0天，其餘學生第2天晚上或第3天上學前快篩。
- 假設10/13(四)得知某班甲生確診，甲生須進行居家隔離7天，實際居隔區間以通知書為準，班上其餘同學身體無不適症狀可正常到校，若有疑慮可請防疫假在家休息。
- 若在第2天班上再新增1位確診乙生，則重新計算第0天，並再發放一次快篩。

	10/13(四)	10/14(五)	10/15(六)	10/16(日)	10/17(一)	10/18(二)	10/19(三)	10/20(四)	10/21(五)
甲生	第0天	第1天	第2天	第3天	第4天	第5天	第6天	第7天	復課
乙生			第0天	第1天	第2天	第3天	第4天	第5天	第6天
班上其餘學生	第0天	第1天	第2天/ 第0天	第3天/ 第1天	第2天	第3天			

↓

發下快篩試劑
(甲生)

↓

第2天晚上或第3天上課前快篩(甲生)
發下快篩試劑(乙生)

↘

第2天晚上或第3天上課前快篩(乙生)

防疫實施原則 (10/13起新制)

- 教育部宣布自111年10月13日起，調整校園防疫措施，全國各級學校教職員工及學生若同住家人/同寢室友確診，於「自主防疫期間」在符合一定條件下，可到校上課、上班。
- **打滿三劑疫苗者(0+7)**：如無症狀，且有兩日內快篩陰性結果，可到校（班）上課、上班，如有防疫疑慮可請防疫假。例如丙生家人於10/13晚間確診，丙生已打滿三劑疫苗，則丙生於10/14(五)無不適症狀、快篩陰性，可正常到校。

	10/13(四)	10/14(五)	10/15(六)	10/16(日)	10/17(一)	10/18(二)	10/19(三)	10/20(四)
丙生家人	第0天	第1天	第2天	第3天	第4天	第5天	第6天	第7天
丙生	第0天	第1天	第2天	第3天	第4天	第5天	第6天	第7天

丙生10/14無症狀、具10/13或10/14快篩陰性證明可上課

防疫實施原則 (10/13起新制)

- 未打滿三劑疫苗者(3+4)**：需進行居家隔離滿三日，日期依居隔通知書為準，第四日如無症狀，且有兩日內快篩陰性結果，可到校（班）上課、上班，如有防疫疑慮可請防疫假。例如丁生家人於10/13晚間確診，丁生打滿二劑疫苗，則丁生10/14~10/16進行居家隔離，10/17(一)無不適症狀、快篩陰性，可正常到校。

	10/13(四)	10/14(五)	10/15(六)	10/16(日)	10/17(一)	10/18(二)	10/19(三)	10/20(四)
丁生家人	第0天	第1天	第2天	第3天	第4天	第5天	第6天	第7天
丁生	第0天	第1天	第2天	第3天	第4天	第5天	第6天	第7天



丁生10/17無症狀、具10/16或10/17快篩陰性證明可上課

防疫實施原則

- 補充說明：

1. 學校仍然每日監測教職員工生體溫，強化衛生教育宣導、以漂白水每日清消，並請老師主動關心學生健康狀況，如學生身體不適以「生病不入校」為原則。
2. 教室內維持通風、落實環境消毒，**全程配戴口罩、用餐使用防疫隔板**，如學生訂購外食請不要與外送員有所接觸。
3. 防疫相關措施將依循政策進行滾動式調整,如有最新消息會即時公告、通知，感謝各位導師的協助。
4. 如學生收到同補習班同學確診通知，也請學生通知導師，學生可至學務處領取一劑快篩試劑。**→補習班雖會通知學校，但並不即時**

防疫實施原則

- 補充說明：

5. 【**確診者**】通報相關流程

(1)班上學生確診/快篩陽性，請學生第一時間告知導師

(2)由導師協助告知衛生組：**班級座號、學生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採檢方式、該生最後到校日、確診日期。**

(3)由衛生組告知生輔組，由生輔組進行校安通報

(4)建議班上其餘學生第2天晚上或第3天上學前快篩，如結果為陰性且身體無不適症狀，學生可正常上課；如快篩結果為陽性，請立即通知導師。

(5)密切關注確診學生身體狀況，如學生解隔後仍不適，學生可請防疫假，並可請學生聯絡健康中心諮詢。**另外，確診者隔離期滿即可復課，無須於復課日再次快篩。**

防疫實施原則

- 補充說明：

6. 【密切接觸者】通報相關流程

(1) 班上學生同住家人或同寢室友確診/快篩陽性，請學生第一時間告知導師

(2) 由導師協助告知衛生組：班級座號、學生姓名、同住家人確診日、學生打滿疫苗劑數，以便衛生組註記學生居隔情況。

(3) 建議學生於到校上課前一日晚上或當日早上快篩，如無不適症狀、快篩陰性可到校。